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word "takbo" in white lowercase letters inside a green rounded square. A small red circle is positioned above the right side of the green square.

takbo

Takb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6

中期 報告 202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而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02
摘要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5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補充資料	28

執行董事

柯枏先生(行政總裁)
陳凱欣女士
柯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聰發先生(主席)
宋治強先生
許夏林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Wong, Irving Holmes Weng Hoong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宋治強先生(主席)
陳聰發先生
許夏林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Wong, Irving Holmes Weng Hoong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陳聰發先生(主席)
宋治強先生
柯枏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夏林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宋治強先生
柯烜先生
Wong, Irving Holmes Weng Hoong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辭任)

公司秘書

吳捷陞先生

授權代表

柯枏先生
陳凱欣女士

合規主任

陳凱欣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鴻圖道83號
東瀛遊廣場35樓B室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51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8436

公司網站

www.takbogroup.com

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87.7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約2.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30.2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1.7%。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2.9%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4.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8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24.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約為2.5港仙，較上年同期增加約25.0%。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及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美容產品；及(ii)設計、開發及銷售化妝袋。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架構維持不變。

受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衝擊，加上中美緊張關係升溫，環球營商環境仍然充斥挑戰。儘管一些國家已逐漸鬆綁封鎖措施，除非免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預防措施可早日出具，市場情緒仍需一段頗長時間才可完全恢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鑑於疫情所造成的負面業務影響以及本集團出口至美國市場的產品須繳交額外的關稅，以致本集團現有客戶於下單時態度審慎並猶豫。然而，有賴我們員工上下齊心、辛勤努力，本集團能迅速應對市場變化。冠狀病毒大流行令消費者加強了健康意識。穩抓是次因疫情帶來的商機，本集團針對此市場需求推出美容保健產品及洗手液產品的定制產品，從本地和國際市場成功贏得了有關訂單。故此，雖然遇到嚴峻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僅略微下跌。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始終對可能影響其營運及盈利能力的中美貿易戰及營商環境的任何變動保持警惕。同時，為維持整體盈利能力及創造股東價值，本集團將繼續憑借其自身良好的信譽以及具競爭力的價格策略提升銷量及減省成本。

為應對冠狀病毒的影響，本集團將繼續評估其業務、營運及融資策略，根據事態的發展，並採取適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現金保留計劃以及暫時推遲資本開支。

財務回顧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及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美容產品	72,566	82.7	41,213	45.6
化妝袋	15,166	17.3	49,146	54.4
總計	87,732	100	90,359	100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87.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微略下跌約2.9%。該下跌乃主要受2019新冠狀病毒爆發以及出口至美國市場的產品須繳交額外的關稅影響，對業務造成負面干擾。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化妝袋收益大幅減少約34.0百萬港元至約15.2百萬港元。然而，通過採納戰略措施，本集團成功推出了美容保健產品及洗手液產品，因而贏得更多具有較高健康意識客戶的訂單。因此，來自美容產品的收益增加約31.4百萬港元至約72.6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零年止六個月的化妝袋收益下跌抵銷。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30.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29.8百萬港元上升約1.7%。受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兌貶值以及不同的產品組合推出影響，本集團毛利率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32.9%增加1.6百分點至約34.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約2.0百萬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整體毛利率改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審慎地進行財務管理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通過自經營產生及收取的資金淨額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共同為其日常經營撥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07.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4.2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涉及的暫時性時間差異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5.0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借款及其他債務且未呈列資產負債比率。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6.1百萬港元下跌約0.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8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加薪、生產設施升級及產品開發產生的專業諮詢費用、招聘費用約1.3百萬港元，連同去年同期的擬議轉板上市所產生的一次性專業服務為2.4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百萬港元減少約0.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約5.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大多數城市實施出行限制，因而導致商務旅行數目減少。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在破產安排下的兩名美國客戶計提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1.9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所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與向美國客戶銷售美容產品及化妝袋以及向中國的供應商採購而產生的以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交易相關。董事認為本集團美元兌人民幣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及可管理。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向任何金融機構承諾對沖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並將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投機及投資目的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擁有與工廠擴建開支有關的資本承擔約2.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百萬港元）。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經營租賃承擔產生。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本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通過自經營產生及收取的資金淨額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共同為其經營、運營資金、資本開支需求以及其他流動資金要求撥資。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工廠擴建計劃外(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於任何其他公司擁有任何重大股權投資,亦無擁有任何物業(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證券投資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任何被投資公司概無價值為本集團總資產的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證券,該等證券無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1(4A)條予以披露。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收購事項的業績保證

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收購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協議規定訂約方須對任何形式的財務表現作出承諾或保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165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名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8.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加薪及員工數目增加所致。

薪酬乃參考職責、責任、經驗及技能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激勵獎金。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62,439	43,303	87,732	90,359
銷售成本		(40,621)	(29,679)	(57,485)	(60,605)
毛利		21,818	13,624	30,247	29,754
其他收入淨額		497	166	2,322	404
其他收益		1,079	710	1,235	931
行政開支		(7,649)	(7,686)	(15,792)	(16,1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876)	(3,090)	(5,269)	(6,006)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1,917)	—	(1,917)	—
經營溢利		9,952	3,724	10,826	8,980
融資收入	4	402	422	895	851
融資成本		(74)	(42)	(160)	(73)
除稅前溢利	5	10,280	4,104	11,561	9,758
所得稅開支	6	(1,426)	(559)	(1,750)	(1,9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8,854	3,545	9,811	7,85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全面收入總額		8,854	3,545	9,811	7,85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2.2	0.9	2.5	2.0

上述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4,606	43,813
無形資產		304	356
使用權資產	9	15,333	17,400
預付款項		2,494	4,1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998	1,086
		63,735	66,797
流動資產			
存貨		20,993	7,564
貿易應收款項	10	50,656	55,4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304	9,855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748	114,244
		198,701	187,460
總資產		262,436	254,25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4,000	4,000
股份溢價		56,188	56,188
其他儲備		1,346	1,346
保留盈利		149,228	139,417
		210,762	200,951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撥備		393	393
租賃負債		11,551	13,255
		11,944	13,6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20,237	15,525
租賃負債		4,069	4,380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90	12,059
應付關聯方款項		783	4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3,951	7,290
		39,730	39,658
總負債		51,674	53,306
股本及負債總額		262,436	254,257

上述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000	56,188	46	1,525	(225)	139,417	200,951
期內溢利	—	—	—	—	—	9,811	9,81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9,811	9,81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000	56,188	46	1,525	(225)	149,228	210,76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000	56,188	46	1,086	2,322	106,803	170,445
期內溢利	—	—	—	—	—	7,856	7,8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7,856	7,85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4,000	56,188	46	1,086	2,322	114,659	178,301

上述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3,472	7,675
已付所得稅	(5,736)	—
經營活動所(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264)	7,6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0)	(9,28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22)	(2,1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496)	(3,77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244	103,62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107,748	99,853

上述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前一個財政年度及相應的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所載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亦沒有因採納此等準則而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美容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以及化妝袋的設計、開發及銷售。由於我們的許多產品乃為年末前後假期生產，故我們上半年的銷售額一般會較下半年的低。於期內按產品類別分析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美容產品銷售	50,086	14,385	72,566	41,213
化妝袋銷售	12,353	28,918	15,166	49,146
	62,439	43,303	87,732	90,359

(b)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用作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並根據衡量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以分配資源。概無將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此等報告乃根據與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相同的基準編製。

管理層已根據貨品類型確定兩個經營分部，即(i)美容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以及(ii)化妝袋的設計、開發及銷售。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提供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資料如下：

	美容產品的 設計、開發、 生產及銷售 千港元	化妝袋的 設計、開發 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72,566	15,166	87,732
銷售成本	(47,469)	(10,016)	(57,485)
毛利	25,097	5,150	30,247
其他收入淨額			2,322
其他收益			1,235
行政開支			(15,7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69)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1,917)
融資收入			895
融資成本			(1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561
所得稅開支			(1,750)
期內溢利			9,81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41,213	49,146	90,359
銷售成本	(24,925)	(35,680)	(60,605)
毛利	16,288	13,466	29,754
其他收入淨額			404
其他收益			931
行政開支			(16,1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06)
融資收入			851
融資成本			(73)
除所得稅前溢利			9,758
所得稅開支			(1,902)
期內溢利			7,85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A(美容產品的設計、開發、 生產及銷售)	17,563	不適用 ^(a)
客戶B(美容產品的設計、開發、 生產及銷售以及化妝袋的設計、 開發及銷售)	17,473	19,717
客戶C(化妝袋的設計、開發及銷售)	不適用 ^(a)	30,224
客戶D(美容產品的設計、開發、 生產及銷售以及化妝袋的設計、 開發及銷售)	25,100	13,791

附註：

- (a) 有關客戶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分別並未超過10%。

本公司的駐地位於開曼群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約為2,987,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7,000港元)，而於中國的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約為59,75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264,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按國家(根據貨品交付地點而定)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67,037	85,152
中國	4,554	3,647
其他國家	16,141	1,560
	87,732	90,359

4. 融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02	422	895	85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期內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26	29	52	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57	334	2,395	662
租金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2	708	2,067	1,417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估算利息	74	42	160	73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1,917	—	1,917	—
轉板上市之上市開支	—	204	8	2,400
及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其他收入—樣本收入	(17)	(181)	(828)	(339)
其他(收入)/開支— 其他·淨額	(480)	15	(1,494)	(65)
其他收益—匯兌收益	(1,079)	(710)	(1,235)	(931)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扣除/(計入)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1,317	769	1,637	1,847
中國	117	(249)	25	(169)
遞延稅項	(8)	39	88	224
	1,426	559	1,750	1,90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所得稅開支(續)

在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相關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提撥備。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授予有效期為三年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按15%計算企業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納稅，故並無計算海外利得稅。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9.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提升其生產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客戶的收入。本集團授予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二零一九年：30至90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0日	46,107	21,555
31至60日	1,233	2,601
61至90日	3,080	11,081
91日至120日	181	13,225
超過121日	55	7,003
	50,656	55,465

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9,340	5,751
31至60日	125	4,413
61至90日	52	737
91至120日	283	2,684
超過121日	437	1,940
	20,237	15,525

12. 股本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已授權：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400,000,000	4,000	400,000,000	4,00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仍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98	6,748

1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擁有交易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天采發展有限公司	由柯柎先生及朱少芳女士控制
駿栢發展有限公司	由柯柎先生及陳凱欣女士控制
汕頭寶馬工藝製品廠有限公司	由朱女士及朱少芳女士的配偶柯德明先生控制
Li Chen女士	柯烜先生的配偶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報告期內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汕頭寶馬工藝製品廠有限公司		
— 採購	414	7,060
— 水電雜費	536	365
— 租賃開支	1,094	1,179
天采發展有限公司		
— 租賃開支	536	544
駿栢發展有限公司		
— 租賃開支	596	605
Li Chen女士		
— 僱員福利開支	106	—

與關聯方的所有上述交易均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已根據GEM上市規則作出必要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被視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負責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活動。

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任職期間的報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及紅利	1,614	1,617
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722	722
定額供款退休金成本	27	27
	2,363	2,366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當中本公司以每股0.69港元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收取之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約為42.1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方式應用。

於招股章程披露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規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的最佳估計，而所得款項則乃經考慮實際業務及市場發展應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期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並不會有任何變動。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大部分已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作計息短期活期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及動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計劃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 總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截至二零二零年	截至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餘下 可用所得款項 總淨額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餘下可用所得 款項總淨額 (千港元)
升級生產硬件、設備 及基礎設施	23,670	—	—	—	—
擴充香港總部	11,245	6,306	1,000	657	5,649*
參與本地及全球展覽	3,538	—	—	—	—
一般營運資金	3,665	—	—	—	—
總計	42,118	6,306	1,000	657	5,649

面對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突然爆發的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令大多數企業運營陷入停頓。有鑑於此，本集團決定對擴充香港總部事宜上採取審慎態度。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營運要求及全球經濟發展動力，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情況，並於未來十二個月將剩餘的所得款項悉數用於招股章程所披露擴充香港總部的活動。

* 剩餘的所得款項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悉數利用。

補充資料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當中部分為外部因素，部分為業務固有因素。除貿易戰外，董事會注意到，本集團面臨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括如下：

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帶來環境經濟前所未有的挑戰，更令不確定因素增加。為遏制病毒的傳播，地方政府實施了城市封鎖措施。業務運營受到負面衝擊。我們產品的銷售和盈利能力乃取決於客戶的業務表現。我們的主要向零售商出售產品，而向品牌持有人及貿易公司銷售美容產品。如果無法在短期內抑制疫情，我們的客戶可能會暫時推遲或取消若干訂單。同時，客戶的業績欠理想可能由多項因素造成，例如業務策略變動、無法制定成功的營銷策略、市場對客戶產品的需求變動，以及客戶經營所在市場(尤其為美國)的不利市場或經濟狀況。倘客戶的業務表現倒退，彼等可能減少對我們產品的採購量，或終止彼等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產品在中國製造，大部份出口到美國市場。中美關係轉弱防礙業務增長。任何對我們出口至美國的產品的關稅加徵將增加我們的成本。我們無法保證可以與品牌客戶及貿易公司就分擔額外的關稅問題上進行協商。

任何勞工短缺、勞工成本增加、罷工、勞工動盪或其他影響我們勞動力的不利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我們擴大生產能力，我們將需要更多的生產人員。無法保證我們的生產不會遭受任何勞動力短缺影響。鑑於中國的經濟增長，對勞動力的競爭非常激烈，勞動力成本整體一直增加，我們不能保證及／或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能令我們將來可挽留和吸引足夠的合資格員工。如果我們無法挽留和吸引足夠的勞動力，我們將可能無法有效執行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中國的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在中國維持大量業務資產及業務營運。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和法律發展。任何法規上的變更肯定會影響我們在區域市場的業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其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變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乃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截至本年報日期，僅有一項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留聘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人、顧問、商品及／或服務提供商、本集團任何客戶及董事會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人士）及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或獎勵，讓該等人士的貢獻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利益，藉此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直至宣佈任何內幕消息（如有）為止。

補充資料

有關合資格人士接納要約的期限由董事會決定，即不得超過要約日期後起計十個營業日，而合資格人士須於該日期或之前接納建議，否則視作放棄論；惟要約不得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十週年之後或購股權計劃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終止之後可供接納。承授人接納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象徵式金額，有關金額將會由董事會釐定。

除非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件獲得股東新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本年報日期，倘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已獲授予並由合資格人士全權行使，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00,000,000股股份，且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0%（二零一九年：10%））。

授予各名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項下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倘進一步向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將導致超出該限額，則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倘該合資格人士為一名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倘於截至授予日期(包括該日)前十二個月內建議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會使該人士因行使所有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1%，而有關總值(按各授予日期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逾5百萬港元，則該次購股權授予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涉及該次建議授予購股權之承授人、其聯繫人以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必須在上述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惟任何相關人士均可投票反對授予建議，其相關意向須載列於致股東之相關通函內。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止10年內屬合法及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或建議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授予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期間隨時行使，惟須視乎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或董事會規定的任何條件而定。

購股權行使價將不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
及
- (c) 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已發行在外、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本公司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13.購股權計劃」一段。

補充資料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於普通股的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於普通股中的權益總額	於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總額	
柯栢先生 ^{附註}	—	—	300,000,000	300,000,000	—	75.00%
陳凱欣女士 ^{附註}	—	—	300,000,000	300,000,000	—	75.00%

附註：該300,000,000股股份由Classic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持有，而該公司由柯栢先生、朱少芳女士及陳凱欣女士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8%、39.7%及9.5%權益。由於柯栢先生、朱少芳女士及陳凱欣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Classic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實體(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有投票權 股份的 百分比
Classic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75.00%
朱少芳女士 ^{附註}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00,000,000	75.00%

附註：該300,000,000股股份由Classic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持有，而該公司由柯栢先生、朱少芳女士及陳凱欣女士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8%、39.7%及9.5%權益。由於柯栢先生、朱少芳女士及陳凱欣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Classic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補充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柯栢先生、陳凱欣女士、朱少芳女士及Classic Charm(「契諾人」)各自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主要使契諾人可於任何時間個別或共同與任何其他契諾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30%或以上權益，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以及由該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不得及須促使彼等的緊密聯繫人不得經營、從事、投資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任何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或擬經營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集團不時經營業務的任何領域從事或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其他方式公開宣佈其擬參與、從事或投資(無論是作為委託人或代理及無論直接或透過任何法團、合夥企業、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或其他安排)的任何業務相似或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

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業務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條文。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聰發先生(「陳先生」)、宋治強先生(「宋先生」)及Wong, Irving Holmes Weng Hoong先生(「Wong先生」)均未有出席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宋先生因較早前已安排了於會議進行同期的其他重要事務；而陳先生及黃先生分別在新加坡及上海進駐及工作，但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導致中國、新加坡及香港均實施旅行限制及隔離措施，彼等均未有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大會。進駐新加坡並在新加坡工作的董事會主席陳先生，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導致新加坡及香港均實施旅行限制及隔離措施，彼未有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準則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守則。

補充資料

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項下的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本公司非執行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聰發先生的每月董事袍金由20,000港元下調至每月10,000港元，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治強先生的每月董事袍金由20,000港元下調至每月10,000港元，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資料的任何變更，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經修訂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詢。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宋治強先生(主席)、陳聰發先生及許夏林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透過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及程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職責，並就委任及解聘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且已與管理層就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組織章程文件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